

3-12

中華民國 95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分預算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編

# 臺灣省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至 95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一、現行法定職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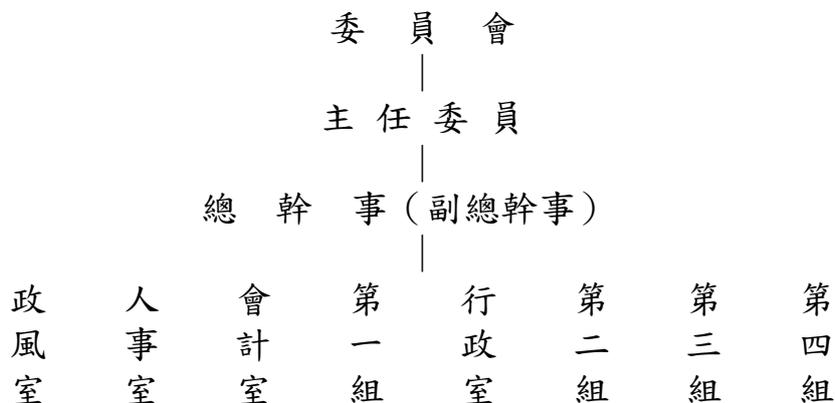
#### (一) 市選舉委員會職掌：

1. 關於立法委員、市議員、市長選舉、罷免事務及監察之辦理事項。
2. 關於里長選舉、罷免事務之計畫、辦理事項。
3. 關於里長選舉、罷免之監察事項。
4. 關於依法發佈選舉、罷免之公告事項。
5. 關於里長選舉候選人資格審定、選舉、罷免結果之審查及當選證書之製發事項。
6. 關於選舉、罷免事務進程序之訂定及選舉宣傳之策劃、辦理與協調事項。
7. 關於投票所、開票所之設置及管理事項。
8. 其他有關公職人員選舉、罷免事項。

#### (二) 內部分層業務：

1. 主任委員執行委員會決議，綜理本會事務並指揮監督所屬職員。
2. 總幹事承主任委員之命，處理本會事務，置副總幹事一人襄助之。
3. 第一組、第二組、第三組、第四組、行政室承總幹事之命分掌各該組室事務。(不辦理選舉、罷免期間不設置第二組、第三組)。

#### (三) 組織系統：



註：員額編制：副總幹事 1、行政室主任 1、組長 2、組員 3、辦事員 1、書記 2、技工 1、工友 2 人、計員 10 名、工 3 名。

# 臺灣省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至 95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 前 93 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情形：

甲、93 年度計畫實施成果：

業 務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歲入部分：		
罰款及賠償收入	沒收後選人保證金	
其他收入	收回委員已核銷兼職交通費	
歲出部分：		
選舉業務	辦理第 11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及第六屆立法委員選舉。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辦理一般行政業務，文書、庶務、出納、人事、歲計、會計等事務。	維持經常行政工作業務之推展。

乙、93 年度決算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全年度 預算數	預 算 增 減 數			合 計	決 算 數			餘 絀 數
		動支第 一預備 金	動支第 二預備 金	小計		收付 實數	權責 發生 數	合 計	
歲入部分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0	—	—	—	—	800		800	-200
其他收入	—					3		3	-3
歲出部分									
選舉業務	48,968	—	2,412	2,412	51,380	46,690	78	46,768	4,612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13,274				13,274	13,061		13,061	213

# 臺灣省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至 95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 上(94)年度已過期間(自 94 年 1 月 1 日起 94 年 7 月 31 日止)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甲、94 年度計畫實施情形：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p>一、維持經常行政工作。</p> <p>二、邀請專家學者或實務人員，進行選舉罷免專題研究建立選舉罷免理論，改進選務行政。</p> <p>三、編印其他選務資料，分發各界參考。</p> <p>四、對現有選舉法規，參酌實際運作，召集會議商研討，以使選舉業務更臻周全。</p>	

# 臺灣省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至 95 年 12 月 31 日止

乙、94 年度已過期間（94 年 1 月 1 日起至 94 年 7 月 31 日止）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全 年 度 預 算 數	截 至 7 月 底 分 配 數	截 至 7 月 底 實 收 或 實 付 累 計 數	暫 付 款	合 計	分 配 數 餘 額	執 行 率
歲出部分							
選舉業務	22,979	22,979	19,855		19,855	3,124	86.4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13,805	10,039	9,402		9,402	637	93.65%

（三）本（95）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甲、95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業 務 及 工 作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一、維持經常行政工作。 二、邀請專家學者或實務人員，進行選舉罷免專題研究，建立選舉罷免理論，改進選務行政。 三、編印其他選務資料，分發各界參考。 四、對現有選舉法規，參酌實際運作，召集會議會商研討，以使選舉業務更臻周全。	一、一般行政業務工作得能維持繼續推行。 二、經常性之選務工作繼續加以研究，使其不致中斷，俾資選務行政更臻周全，以利業務之推行。

臺灣省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至 95 年 12 月 31 日止

乙、95 年度預算提要：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歲出部分：	14,378	14,378	—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14,378	14,378	—

**臺灣省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科目編號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14,378	13,805	573	1. 本年度預算數14,378千元，包括人事費11,943千元，業務費2,411元，獎補助費2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次預算數比較如下：人事費較上次預算數增列589千元，業務費較上次預算數減列22千元，獎補助費較上次預算數增列6千元。
	1			000360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14,378	13,805	573	
				3803600000	民政支出	14,378	13,805	573	
			1	3803601100-0	地方選舉委員會 行政業務	14,378	13,805	573	

**台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360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4,378
計畫內容： 本年度維持經常行政工作，選務策進工作。		預期成果： 依進度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3,191	人事室	1. 人事費：
0100 人事費	11,943		(1)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066		<1> 專任職員10人：薦任八至九等4人，薦任六至七等3人，委任一至三等3人，年需人事費7,066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10		(2) 技工及工友待遇：
0111 獎金	2,088		<1> 技工1人，工友2人，年需人事費1,110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274		(3) 獎金：
0131 加班值班費	102		<1> 員工年終工作獎金及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1,177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621		<2> 考績獎金911千元。
0151 保險	682		(4) 其他給與：
0200 業務費	1,224		<1> 休假補助年計208千元。
0241 兼職費	1,224		<2> 車票補助費年計66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4		(5) 加班值班費：
0481 慰問金	24		<1> 員工不休假加班費年計102千元。
			(6) 退休離職儲金：
			<1> 政府負擔退撫基金計621千元。
			(7) 保險：
			<1> 健保保險補助計401千元。
			<2> 公保保險補助計228千元。
			<3> 勞保保險補助計53千元。
			2. 業務費：
			(1) 交通費：
			<1> 委員、監察小組委員車馬費16人，每人每月4,500元，月計72,000元，年計864千元。
			<2> 簡兼5人，每人每月3,000元，月計15,000元，年計180千元。
			<3> 薦兼6人，每人每月2,500元，月計15,000元，年計180千元。
			3. 獎補助費：
			(1) 慰問金：
			<1> 退休退職人員4人三節慰問金每人年6,000元，合計24千元。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1,187	行政室	1. 業務費：

台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360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4,3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00 業務費	1,187		(1)水電費：
0202 水電費	550		<1>水費年計50千元。
0203 通訊費	60		<2>電費年計500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23		(2)通訊費：
0231 保險費	7		<1>電話、網路、郵資通訊費用等年計60千元。
0271 物品	140		(3)稅捐及規費：
0279 一般事務費	181		<1>公用車輛及機車之牌照稅及燃料使用費年計23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9		(4)保險費：
0291 國內旅費	96		<1>公務車輛之保險費年計7千元。
0294 運費	3		(5)物品：
0295 短程車資	6		<1>9人作客貨兩用車1輛，每輛每月210公升，每公升23.5元，年計59千元。
0299 特別費	72		<2>機車3輛，每輛每月34公升，每公升23.5元，年計30千元。
			<3>使用年限未及2年且金額未達1萬元之消耗品或非消耗品等年計51千元。
			(6)一般事務費：
			<1>處理經常性公務之印刷、辦公大樓管理、環境清潔、員工健康檢查及雜支等年計181千元。
			(7)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滿六年以上公務汽車1輛及公務用機車3輛計47千元。
			<2>辦公器具養護按職員11人，兼任人員27人，年計2千元。
			(8)國內旅費：
			<1>專兼人員旅費年計96千元。
			(9)運費：
			<1>公務搬運費年計3千元。
			(10)短程車資：
			<1>因短程洽公車資年計6千元。
			(11)特別費：
			<1>主任委員1人，年計72千元。

台南市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803601100 地方選舉委員 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14,378				14,378
0100人事費	11,943				11,943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066				7,066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1,110				1,110
0111獎金	2,088				2,088
0121其他給與	274				274
0131加班值班費	102				102
0143退休離職儲金	621				621
0151保險	682				682
0200業務費	2,411				2,411
0202水電費	550				550
0203通訊費	60				60
0221稅捐及規費	23				23
0231保險費	7				7
0241兼職費	1,224				1,224
0271物品	140				140
0279一般事務費	181				181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9				49
0291國內旅費	96				96
0294運費	3				3
0295短程車資	6				6
0299特別費	72				72
0400獎補助費	24				24
0481慰問金	24				24